

建信恒久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恒久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恒久价值混合	
基金主代码	5300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12月0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建信恒久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恒久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12月3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十三次分红,2021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593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722,531,710.3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86,881,263.32
本次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2.5

注: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6次;年度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基金年度已实现收益的50%。本基金的分红方式有现金分红和红利再投资两种,默认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21年1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1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将于2021年1月2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1月22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 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销售渠道变更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该日)最后一次成功变更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销售渠道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如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在上述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渠道办理变更手续。

(4)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cbfund.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1-96333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事宜。

(5) 权益登记日和红利发放日注册登记人接受投资者基金转托管、非交易过户等业务的申请。

(6) 本公司已于2007年4月2日对本基金进行了基金份额拆分操作,拆分比例为1.8942,基金拆分后每交易日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均为还原拆分前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次收益分配基准日,本基金份额的单位净值为1.5932,累计净值为4.5127。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月20日